

证券代码：002545

证券简称：东方铁塔

公告编号：2024-044

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8月27日上午11时在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志华召集和主持，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有效。

一、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全体监事经审阅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后认为：公司半年报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27日